

# 湖北医药学院教务处

---

## 关于开展 2023 年规划教材申报立项工作的 通 知

各学院：

为进一步加强教材建设管理，深化教学改革，切实提高我校教材建设水平，充分发挥教材在应用型人才培养中的作用，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教材〔2019〕3号）和《湖北医药学院教材管理办法》要求，学校联合科学出版社开展 2023 年规划教材立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要求

#### （一）对编者的要求

1. 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持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历史观、文化观、宗教观，没有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2. 教材编写实行主编负责制。教材第一主编须为长期讲授该课程的专任教师，原则上职称为正高级，在本学科有深入研究和较高造诣，在相关教材或学科教学方面取得有影响的研究成果，有丰富的教材编与经验。鼓励全国知名专家、

学术领军人物、教学名师、优秀教师等担任主编。

## （二）对内容的要求

1.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将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贯穿教材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准确反映党的二十大精神，充分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机融入课程思政建设成果。

2. 强化科学性与系统性。教材应全面准确阐述学科专业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方法，结构严谨、逻辑性强、体系完备，能反映教学内容的内在联系、发展规律及学科专业特有的思维方式，反映相关学科教学和科研最新进展。

3. 加强先进性与引领性。教材应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体现先进教育理念。应聚焦国家重大发展战略、行业产业转型升级的人才重大需求，体现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改革最新成果，适应高等学校多样化人才培养类型需求。应将价值塑造、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三者融为一体，以激发学生创新潜能，切实提升教材育人的引领与带动作用。

4. 提升规范性和可读性。教材内容架构设计与编排科学合理，选材恰当准确，图文配合得当，文字准确流畅，规范性强。通过问题导入、案例解析、栏目设计、知识拓展等内容“活化”教材，提升教材的可读性。

5. 鼓励教材形态的创新性。教材应利用多形态的数字化课程资源，综合运用多种介质，形成表现力丰富、交互性突出的新形态教材，更好地服务于线上教学、混合式教学的新型教学模式，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的需要。

## 二、申报范围

本规划教材本科层次的申报范围主要为相关专业类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具体课程教材名称及申报指南号，详见“科学出版社‘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规划教材申报指南”（附件1）。

对于申报指南未列出的课程教材也可申报，申报时请在申报表中特别说明申报理由。

新编教材原则上需附讲义样章电子文件，修订教材需附已有教材或电子文件。

### 三、申报重点

本次申报重点支持以下方面的教材：

（一）国家重点学科、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的配套教材。

（二）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配套教材。

（三）教学改革成果获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的配套教材。

（四）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计划、“四新”战略建设成果的配套教材。

（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交叉学科的核心课程教材。

（六）已有较好学术影响力及市场影响力的修订版教材。

（七）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资源形态丰富的新形态教材。

### 四、申报流程和时间

申报教师请填写“科学出版社‘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规划教材申报表”（附件2）后将电子版申报表、纸质申报表

及相关申报材料提交至学院,学院汇总后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前将材料提交至教务处,出版社将组织各学科专家进行项目评审,于 2023 年 10 月公布评审结果。

联系人:朱逢源

联系电话:18707284963(684963)

附件 1:科学出版社“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规划教材申报指南

附件 2:科学出版社“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规划教材申报表

教务处

2023 年 5 月 31 日